

京口区城市排涝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二期）二标段

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为京口区城市排涝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二期）二标段包含谏壁零山街西侧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及玉带河、前进港和大寨港劣Ⅴ类水体整治等工程。

谏壁零山街西侧污水管网现状是零山街西侧只有一趟污水压力管，西侧排水户的污水接入雨水主管道，经末端截流后排入谏壁南污水泵站。本项目是在零山街西侧新建污水收集管，同时对上游雨污混接点进行分流改造。

玉带河沿线共存在 7 个问题排口，上游雨污管网混接点 57 处，其中 21 处雨污混接点纳入“333 达标区”进行整改，本项目对剩余的 36 处源头雨污混接点进行整改，沿街商品混接点以雨污分流整改为主，小区雨污混接点以截流整改为主。

二、招标范围

招标图纸与工程量清单反映的全部工作内容。

三、编制依据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2014 年《江苏省市政工程计价定额》、2014 年《江苏建筑与装饰工程计价定额》、2007 年《江苏园林定额》、《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2014 年）、2014 年《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含营改增后调整内容）及委托方相关要求。

四、工程质量要求

详见招标文件。

五、工程类别及取费标准：

- 1.管理费、利润：工程类别详见下表。
- 2.规费、税金：为不可竞争费，其余由各投标单位自主报价。
- 3.措施费：

（1）本工程质量目标为合格，不计取按质论价费、不计取标化工地增加费。

(2) 本工程无创建智慧工地目标 , 不考虑智慧工地费用。

(3) 环境保护税按镇建价[2019]14 号文不再计列。

(4) 最高投标限价中建筑工人实名制费用 , 按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 第 19 号公告执行。

(5) 最高投标限价中临时设施费、夜间施工费、冬雨季施工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等按费用定额中间值记取 , 投标人可自主报价。各投标单位应结合工程实际工期、设计要求和投标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等综合考虑一切可见和不可见因素 , 除措施项目清单中所列项目外 , 投标人根据施工组织设计需要自主增加项目并报价 , 相关的费用均视为已含在措施费用或报价中 , 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和增加任何费用。

4.各项规费、税金税率等取费如下表 (%) :

序号	名 称	工程类别	环境保护税率	社会保障费率	公积金费率	税金费率	按质论价费率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率		
								基本费率	扬尘污染防治	市级标化增加费
1	谏壁零山街西侧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三类工程	0	2	0.34	9	/	1.5	0.31	/

六、人工、材料、机械费

1.人工费执行苏建函价 (2025) 66 号文件。

2.人、材、机均由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备选型要求 , 价格结合工程具体情况、企业管理水平 , 并考虑风险因素自主确定。其他材料按 2025 年第 6 期《镇江工程造价信息》指导价执行 , 造价信息未列出的材料价格 , 则结合市场行情自行报价。

3.材料推荐品牌 : 业主保留确定材料、设备品牌的权利 ,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

七、暂列金额及暂估价 (投标人均不得调整)

1.暂列金额:26.1 万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 : 12 万元 , 其中 : 新建活水泵站 10 万元 , 玉带河过河管断接 2 万元。

八、其他说明

1、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范等文件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2、本工程量清单中的分部分项工程量及措施项目工程量均是根据本工程施工图、按照“工程量计算规范”的规定进行计算的，仅作为施工企业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价款的依据。

3、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中对工程项目的项目特征及具体做法制作重点描述，详细情况见施工图设计、技术说明及相关标准图集。组价时应结合投标人现场勘查情况包括完成所有工序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

4、措施项目中除措施项目清单中所列项目外，投标人应结合工程现场情况、工期、设计要求和投标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等全面考虑，可自行调整、补充项目并自主报价，相关的费用均视为已含在措施费用或综合单价报价中，竣工结算时不再调整和增加任何费用。

5、招标人不提供弃土、取土、堆放场地等位置，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多余土方及建筑垃圾等外运、购土的运输距离、土资源费等由各投标单位自报，工程结算时不做调整。

6、本项目根据镇建价[2020]1号文规定，渣土费暂不计。

7、投标人应自行踏勘现场。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现场状况、交通运输情况、施工时暂用停车位、施工时阻断现有交通状态及自然地理条件等可能对工程施工造成的不利影响综合报价。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施工组织设计在措施项目中增加清单例如警示标志、临时围挡、协调暂用停车位产生的费用等，结算时不做调整。

8、挖土、弃土等如需涉及短驳搬运等，由投标人自行考虑综合报价，结算时不做调整。

9、本工程不提供接水接电，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施工组织设计在措施项目中增加清单。

10、依据建设单位及设计要求：

(1)绿化带破除、外运及原状恢复，工程量暂估 100 m²，投标单位自行踏勘现场综合考虑，结算综合单价不做调整。

(2)中小企业信息产业园、蓝铂科技：CCTV/QV 排查（工程量暂估 1000m）、管道清淤（工程量暂估 1000m）、检查井清淤（工程量暂估 27 座）。

(3)河道岸坡杂草灌木等开挖外弃后铺种草皮(工程量暂估 5210 m²)。